



佳和高科
NEEQ: 838149

河南佳和高科电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HENAN JIAHE HIGH-TECH ELECTRICAL EQUIPMENT CO.,LTD)



年度报告

2024

重要提示

-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二、公司负责人刘遂英、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学军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孔利杰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三、本年度报告已经挂牌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不存在未出席审议的董事。
- 四、北京国府嘉盈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董事会就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年审会计师对公司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董事会尊重其独立判断，并高度重视所涉及事项对公司产生的影响。公司董事会将结合实际情况，组织管理层积极采取有效措施，尽快消除影响，以保证公司持续、健康发展。公司董事会将持续关注并监督管理层采取相应措施，尽快解决所涉及的相关事项，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

- 五、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 六、本年度报告已在“第二节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之“五、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对公司报告期内的重大风险因素进行分析，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 七、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及原因

无

目 录

第一节 公司概况5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6

第三节 重大事件13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20

第五节 公司治理23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27

附件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92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会议室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佳和高科、挂牌公司	指	河南佳和高科电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关系	指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之间的关系，以及可能导致公司利益转移的其他关系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管理层	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统称
高级管理人员	指	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的统称
报告期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12 月 31 日
报告期末	指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同期	指	2023 年 1 月 1 日-12 月 31 日
上年期末	指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章程》	指	最近一次由股东大会通过的《河南佳和高科电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主办券商、中原证券	指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公开转让	指	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国务院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工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断路器	指	能够关合、承载和开断正常回路条件下的电流，并能关合、在规定的时间内承载和开断异常回路条件(包括短路条件)下的电流的开关装置
变电	指	电力系统中，通过一定设备将电压由低等级转变为高等级（升压）或由高等级转变为低等级（降压）的过程
配电	指	电力系统中，直接与用户相连并向用户分配电能的环节。我国，配电系统可划分为高压配电系统、中压配电系统和低压配电系统三部分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企业情况			
公司中文全称	河南佳和高科电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HENAN JIAHE HIGH-TECH ELECTRICAL EQUIPMENT CO.,LTD		
	-		
法定代表人	刘遂英	成立时间	2007 年 3 月 22 日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孟小聚）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孟小聚），无一致行动人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C 制造业-C38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C382 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C3823 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油浸干式变压器系列、开关柜系列等；新型节能输配电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及安装业务		
挂牌情况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证券简称	佳和高科	证券代码	838149
挂牌时间	2016 年 8 月 19 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 集合竞价交易 □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50,000,000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中原证券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路 10 号中原广发金融大厦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王晴晴	联系地址	长葛市后河镇新建路 11 号
电话	0374-6610738	电子邮箱	jiahedianqigufen@163.com
传真	0374-6611232		
公司办公地址	长葛市后河镇新建路 11 号	邮政编码	461503
公司网址	http://www.hnjiahe.com.cn/		
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注册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000660934001X		
注册地址	河南省许昌市长葛市后河镇新建路 11 号		
注册资本（元）	50,000,000	注册情况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否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一、 业务概要

（一） 商业模式与经营计划实现情况

公司通过提供研发、设计、定制化生产，将上游行业的产品与下游行业的需求紧密联系起来，成为整个产业链中必不可少的重要环节。公司通过自己先进的技术水平、严谨的采购和生产管理、完善的售中和售后服务，在研发、销售、采购、生产四个环节充分发挥自己的作用，为客户创造价值。

（一）研发模式

公司拥有一支精干的研发队伍，包括变配电设备设计制造中各环节拥有丰富经验的研发人员。公司通过市场需求调查了解市场相关主体的个性化需求，然后制定新产品研发计划，通过新产品立项去检验是否满足工艺质量标准，最终经过产品检测与小批量生产得到新产品认证。公司创立销售与研发结合紧跟市场需求以及具有吸引力的激励机制，充分调动研发人员积极性，形成了一个能够紧跟技术趋势，满足市场需求的，热情有序的研发团队。

（二）销售模式

公司销售采取直销模式，通过自身的销售渠道向客户直接销售产品，即由销售部获取客户订单、签署销售合同，明确标的、质量标准、交货期限、结算方式等，并按照合同约定组织生产、发货、验收、结算、回款，提供相应的售前、售中和售后服务。

公司销售合同大部分通过招投标程序来完成，其中通过招投标程序完成销售的客户主要为国家电网公司和项目单位。报告期内，为了规范化和标准化管理公司产品的销售业务，公司设立销售部负责所有产品的销售管理。销售部销售人员通过查找国家电网招标网站、行业协会交流、老客户跟踪等形式了解客户的信息，拓展新业务。招标模式一般为国家电网集中招标和项目单位自主招标等。

（三）采购模式

公司生产经营所需的原材料主要包括铁芯、漆包铜线、断路器、柜体等，均为自行采购，采用比价方式进行，根据订单情况及原材料市场价格波动情况制定采购计划。物资供应部会同生产中心、销售部、技术研发中心，根据订单情况及原材料市场价格波动情况制定采购计划，采用比价方式进行原材料的采购。

公司采取对供应商经营资质、生产设备、生产及运输能力、质量控制、经营规模、诚信履约等方面的考察与审核方式，筛选、优化供应商，按照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的要求建立合格供货方名录。目前，公司与原材料供应商已形成了长期稳定的良好合作关系。公司生产经营所需的原材料全部来源于国内，市场供应充足。

（四）生产模式

根据输配电电气特殊的行业经营模式，结合公司产品特点，目前公司生产采用以销定产的模式，即根据订单情况来确定生产计划及组织安排生产活动，主要由生产中心执行。生产中心根据公司订单情况，组织及安排生产，进行生产计划的拟定，生产及物料进度控制与跟进，生产数据的统计与分析，进行生产异常的处理。技术研发中心负责制定生产技术管理制度、技术操作规程并监督执行，处理生产中出现的的技术问题，对生产技术进行现场服务指导工作，确保产品符合规定要求。

报告期内，公司商业模式无变化。

（二）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 国家级 ☒ 省（市）级
详细情况	公司省级“专精特新企业”认定情况: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于 2022 年 6 月 6 日发布了《关于 2022 年度河南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拟认定名单的公示》，公司名列其中。

二、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盈利能力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10,870,646.89	22,631,682.40	-51.97%
毛利率%	15.05%	21.93%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723,978.04	-1,377,167.61	-315.63%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751,284.47	-279,035.13	-1,961.1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4.94%	-3.29%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15.01%	-0.67%	-
基本每股收益	-0.11	-0.03	-266.67%
偿债能力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49,406,371.17	57,060,371.09	-13.41%
负债总计	13,957,487.75	15,887,509.63	-12.1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5,448,883.42	41,172,861.46	-13.9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0.71	0.82	-13.41%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8.25%	27.84%	-
资产负债率%（合并）	-	-	-
流动比率	3.21	3.18	-
利息保障倍数	-8.34	-2.08	-
营运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3,446.60	-811,472.92	144.79%
应收账款周转率	0.30	0.58	-
存货周转率	0.53	0.91	-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13.41%	-11.67%	-
营业收入增长率%	-51.97%	-42.76%	-
净利润增长率%	-315.63%	52.74%	-

三、 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59,781.65	0.12%	102,961.83	0.18%	-41.94%
应收票据	942,757.00	1.91%	200,000.00	0.35%	371.38%
应收账款	20,882,588.74	42.27%	27,119,669.39	47.53%	-23%
存货	16,376,305.23	33.15%	17,349,018.51	30.40%	-5.61%
固定资产	4,282,491.32	8.67%	4,481,813.03	7.85%	-4.45%
无形资产	174,101.21	0.35%	181,135.61	0.32%	-3.88%
短期借款	1,310,578.22	2.65%	1,310,578.22	2.30%	0%
应付账款	6,402,871.86	12.96%	9,273,154.95	16.25%	-30.95%
合同负债	459,059.36	0.93%	325,654.14	0.57%	40.97%
其他应收款	5,451,413.91	11.03%	1,661,286.12	2.91%	228.14%
合同资产	465,500	0.94%	0	0%	100%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货币资金较上年期末减少 41.94%，主要原因系本期收入减少，期末银行存款减少所致；
- 2、应收票据较上年期末增加 371.38%，主要原因系已背书但未到期的商业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 3、应付账款较上年期末减少 30.95%，主要原因系本期收入减少，采购减少，应支付供应商款项减少所致；
- 4、合同负债较上年期末增加 40.97%，主要原因系本期预收货款增加所致；
- 5、其他应收款较上年期末增加 228.14%，主要原因系期末预计无法收回的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增加，导致其他应收款增加所致；
- 6、合同资产较上年同期增加 100%，主要原因系项目质保金增加所致。

(二) 经营情况分析

1、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 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 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营业收入	10,870,646.89	—	22,631,682.40	—	-51.97%
营业成本	9,234,799.24	84.95%	17,668,341.71	78.07%	-47.73%
毛利率%	15.05%	—	21.93%	—	—
销售费用	646,213.25	5.94%	1,344,028.59	5.94%	-51.92%
管理费用	1,625,377.47	14.95%	1,814,296.33	8.02%	-10.41%
研发费用	588,293.41	5.41%	1,350,324.26	5.97%	-56.43%

财务费用	425,478.38	3.91%	440,225.44	1.95%	-3.35%
信用减值损失	-1,986,403.26%	-18.27%	721,221.33	3.19%	375.42%
资产减值损失	-248,570.59	-2.29%	-465,478.72	-2.06%	-46.60%
其他收益	12,500	0.11%	0	0%	100%
投资收益	20,000	0.18%	0	0%	100%
资产处置收益	0	0%	-122,439.52	-0.54%	100%
营业利润	-3,960,875.01	-36.44%	-11,262.35	-0.05%	-35,069.17%
营业外收入	9,030.00	0.08%	0	0%	100%
营业外支出	5,182.13	0.05%	1,341,998.71	5.93%	-99.61%
净利润	-5,723,978.04	-52.66%	-1,377,167.61	-6.09%	-315.63%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 51.97%，主要原因系公司不良贷款影响，收入减少所致；
- 2、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减少 47.73%，主要原因系收入减少所致；
- 3、销售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 51.92%，主要原因系收入减少，相对报销的业务费用减少所致；
- 4、研发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 56.43%，主要原因系收入减少，对研发生产的投入减少所致；
- 5、信用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增加 375.42%，主要原因系应收账款减值损失及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增加所致；
- 6、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减少 46.60%，主要原因系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减少所致；
- 7、其他收益较上年同期增加 100%，主要原因系 2024 年规上工业企业“开门红”奖补增加所致；
- 8、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增加 100%，主要原因系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增加所致；
- 9、资产处置收益较上年同期增加 100%，主要原因系固定资产处置损失减少所致；
- 10、营业利润收益较上年同期减少 35,067.17%，主要原因系收入减少，计提坏账增加所致；
- 11、营业外支出较上年同期减少 99.61%，主要原因系本期对外捐赠支出及违约赔偿支出减少所致；
- 12、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减少 315.63%，主要原因系收入减少，计提坏账增加所致。

2、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9,309,763.14	22,040,699.17	-57.76%
其他业务收入	1,560,883.75	590,983.23	164.12%
主营业务成本	7,899,346.53	17,297,526.01	-54.33%
其他业务成本	1,335,452.71	370,815.70	260.14%

按产品分类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比
变压器	713,716.81	501,823.74	29.69%	-54.87%	-54.38%	-2.48%
开关柜	4,797,329.35	4,381,650.16	8.66%	-73.58%	-69.80%	-56.93%
断路器	128,438.07	64,437.34	49.83%	-74.16%	-80.61%	50.37%

母线桥	55,221.25	40,481.28	26.69%	-85.94%	-87.22%	38.09%
工程施工	3,615,057.66	2,910,954.01	19.48%	264.85%	324.53%	-36.75%

按地区分类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收入构成变动的的原因

报告期内，收入大幅下降，整体产品销售收入都比上年同期减少。公司调整了产品结构，增加了高毛利率的变压器、断路器、母线桥产品的销售比重，同时减少了低毛利率开关柜产品的销售。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湖北西河置业有限公司	1,834,862.38	16.88%	否
2	河南祥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275,229.36	11.73%	否
3	河南省新科电控设备有限公司	1,268,141.59	11.67%	否
4	河南矿豫能源有限公司	814,159.29	7.49%	否
5	中州梦建设集团有限公司鹤壁开发区分公司	728,036.27	6.70%	否
合计		5,920,428.89	54.47%	-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河南港大电力设备科技有限公司	1,920,457.96	20.80%	否
2	河南金兴电力有限公司	708,053.10	7.67%	否
3	河南云博电气有限公司	449,740.71	4.87%	否
4	新乡市江河铜业有限公司	574,427.51	6.22%	否
5	许昌鑫尚电气有限公司	380,789.38	4.12%	否
合计		4,033,468.66	43.68%	-

(三) 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3,446.60	-811,472.92	144.7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5,264.60	-70,780.00	-274.7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8,759.00	-37,549.00	-216.28%

现金流量分析

1、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363,446.60，较上期增加 144.79%，主要原因系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减少所致；

- 2、本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65,264.60，较上期减少 274.77%，主要原因系购建固定资产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 3、本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18,759，较上期减少 216.28%，主要原因系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减少所致。

四、 投资状况分析

(一)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二) 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非金融机构委托理财、高风险委托理财或单项金额重大的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合并范围内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技术更新风险	行业内技术热点的改变主要源自两方面，一为国家产业政策的变化，二为行业内新技术、新工艺研究方向的改变。公司须能准确预判业内技术发展趋势，把握技术研发的方向，并针对客户需要及时推出产品。公司如不能及时准确把握技术和用户需求的变化，则无法及时掌握新技术、调整研发方向并将产品及时推向市场，削弱公司的市场竞争力。
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随着我国市场经济不断向前推进，电力行业尤其是输配电设备行业的市场化程度日渐提高，集体、私营企业数量增长迅猛，国际资本和技术等生产要素也纷纷进入我国。许多国外企业看好我国未来电力市场的增长空间，将研发中心转移到我国，极大的提高了企业间的竞争力度，给国内电力企业的发展带来了一定的经营风险。
公司贷款及对外担保违约风险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对外担保数额余额 13,040,900 元。公司、长葛市白茹药用材料有限公司、长葛市春风瓷业有限公司三家公司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许昌分行存在贷款互保关系

	且三家公司均存在贷款违约情况。长葛市白茹药用材料有限公司贷款 700 万元，利息 3.56 万元；长葛市春风瓷业有限公司贷款 493.09 万元，利息 3.29 元。两笔不良贷款共计 11,930,900 元，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许昌分行长葛支行已将其打包卖给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分公司。2019 年 4 月 15 日,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分公司在中原金融资产交易中心网站发布公告对上述两笔不良贷款进行资产处置。公司作为担保方，为长葛市春风瓷业有限公司、长葛市白茹药用材料有限公司银行贷款提供担保，根据法院判决裁定被告长葛市春风瓷业有限公司清偿原告借款本金人民币 4,930,868.48 元，被告长葛市白茹药用材料有限公司清偿原告借款本金人民币 700 万元。上述赔付本金合计 11,930,868.48 元，公司承担连带赔偿责任。公司逾期贷款 600 万元，根据进展公告，截至 2025 年 4 月 1 日，佳和高科已归还本金 4,770,631.78 元，尚未归还本金余额为 1,229,368.22 元。
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自然人孟小聚是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0.7875%的股份，足以对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同时，孟小聚为公司董事长，若未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利用其实际控制地位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给公司经营和其他股东利益带来风险。
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如财务报表附注二、2 所述，（1）佳和高科连续亏损，2024 年度净利润-5,723,978.04 元，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累计未分配利润-14,857,531.12 元；（2）截止审计报告出具日，佳和高科借款本金 1,310,578.22 元及罚息未按期归还；（3）长葛市佳锐新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原名长葛市科迈电气有限公司）和佳和高科的民事纠纷一案导致公司大量运营资金被法院划扣，致使公司运营资金短缺；（4）因与民生银行贷款逾期事项，导致公司银行账户被冻结。前述事项或情况，使佳和高科的持续经营能力具有重大不确定性，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佳和高科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第三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是 □否	三.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是 □否	三.二.(一)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是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是 √否	三.二.(二)
是否存在关联交易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及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是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是 □否	三.二.(三)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是 □否	三.二.(四)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是 √否	
是否存在破产重整事项	□是 √否	

(一)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 诉讼、仲裁事项

1、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涉及的累计金额是否占净资产 10%及以上

√是 □否

单位：元

性质	累计金额	占期末净资产比例%
作为原告/申请人	0	0%
作为被告/被申请人	23,307,408.00	65.75%
作为第三人	0	0%
合计	23,307,408.00	65.75%

2、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单位：元

临时公告索引	性质	案由	是否结案	涉案金额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案件进展或执行情况
2022-032	被告/被申	2017 年 6 月 2 日，	否	13,744,015.00	是	详见下文

	请人	被告长葛市白茹药用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白茹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许昌分行（以下简称“民生银行许昌分行”）签订《综合授信合同》(编号:公授信字第 ZH1700000062792)，主要约定:民生银行许昌分行给予白茹公司在 2017 年 6 月 5 日至 2018 年 6 月 5 日期间 700 万元以内的融资额度，担保形式为被告河南佳和高科电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佳和公司”）、长葛市春风瓷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春风公司”）、张亚楠、赵世钰提供保证。				
2022-032	被告/被申请人	2017 年 6 月 3 日，被告长葛市春风瓷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春风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许昌分行(以下简称“民生银行许昌分行”)签订《综合授信合同》(编号:公授信字第 ZH1700000062823)，主要约定:民生银行许昌分行给予春风公司在 2017 年 6 月 5 日至 2018 年 6 月 5 日期间 500 万元以内的融资额度，担保形式为被告河南佳和高科电气设备股份	否	9,563,393.00	否	详见下文

		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佳和公司”)、长葛市白茹药用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白茹公司”)、刘金安、王淑君提供保证。				
--	--	---	--	--	--	--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一) 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的影响 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正常。公司将依法积极处理本次纠纷，避免对公司及投资者造成损害，并将根据诉讼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 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的影响 公司面临赔付金额较大，同时公司聘用律师进行答辩及处理诉讼过程，公司费用成本增加，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一定影响。 (三) 公司采取的应对措施 本次诉讼可能对公司名誉和公司产品市场开拓带来负面影响，公司将与原告进行积极沟通减少公司面临的赔付金额，同时向公司客户及潜在客户就本次诉讼情况进行解释与沟通。
--

(一) 公司发生的提供担保事项

挂牌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存在违规担保事项，或者报告期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担保累计金额超过挂牌公司本年度末合并报表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 10%

√是 □否

单位：元

序号	被担保人	担保金额	实际履行担保责任的金额	担保余额	担保期间		责任类型	被担保人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	是否履行必要的决策程序	是否已被采取监管措施
					起始	终止				
1	长葛市白茹药用材料有限公司	7,000,000	0	7,000,000	2018年6月4日	2018年12月4日	连带	否	已事前及时履行	不涉及
2	长葛市春	5,000,000	0	4,930,900	2018年6	2018年12	连带	否	已事前及时履	不涉及

	风瓷业有限公司				月1日	月1日			行	
3	河南亚丰电气有限公司	1,300,000	0	1,110,000	2021年7月27日	2022年7月27日	连带	否	已事前及时履行	不涉及
合计	-	13,300,000		13,040,900	-	-	-	-	-	-

可能承担或已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担保合同履行情况

注：2017 年 6 月 5 日，长葛市春风瓷业有限公司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许昌分行借款 500 万元，长葛市白茹药用材料有限公司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许昌分行借款 700 万元，协议于 2018 年 6 月 5 号到期，到期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许昌分行分别对两家公司的借款进行了延期，长葛市白茹药用材料有限公司期限至 2018 年 12 月 4 号，长葛市春风瓷业有限公司延期至 2018 年 12 月 1 日。到期后，由于长葛市春风瓷业有限公司、长葛市白茹药用材料有限公司资信问题，银行未签订续贷协议。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长葛市白茹药用材料有限公司贷款 700 万元，利息 3.56 万元；长葛市春风瓷业有限公司贷款 493.09 万元，利息 3.29 元。两笔不良贷款共计 11,930,900 元，，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许昌分行长葛支行已经打包卖给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分公司，2019 年 4 月 15 日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分公司在中原金融资产交易中心网站发布公告对上述两笔不良贷款进行资产处置。公司作为担保方，为长葛市春风瓷业有限公司、长葛市白茹药用材料有限公司银行贷款提供担保，根据法院判决裁定被告长葛市春风瓷业有限公司清偿原告借款本金人民币 4,930,868.48 元，被告长葛市白茹药用材料有限公司清偿原告借款本金人民币 700 万元。上述赔付本金合计 11,930,868.48 元，公司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2021 年 7 月 27 日，河南亚丰电气有限公司向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许昌分行借款 150 万元，到期日为 2022 年 7 月 27 日。上述银行贷款到期后，河南亚丰电气有限公司未偿还借款，诉讼金额 130 万，占期末净资产比例 3.16%，未达到重大诉讼，未对外披露；2024 年河南亚丰电气有限公司还款 19 万元，目前，公司正与银行及法院积极协商中。

公司提供担保分类汇总

单位：元

项目汇总	担保金额	担保余额
报告期内挂牌公司提供担保（包括对表内子公司提供担保）	13,300,000	13,040,900
公司及表内子公司为挂牌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	0	0
公司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不含本数）的被担保人提供担保	0	0
公司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不含本数）部分的金额	0	0
公司为报告期内出表公司提供担保	0	0

应当重点说明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预计担保及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三)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6年8月19日		挂牌	限售承诺	见下表1	已履行完毕
董监高	2016年8月19日		挂牌	限售承诺	见下表2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6年8月19日		挂牌	其他承诺	见下表3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6年8月19日		挂牌	其他承诺	见下表4	正在履行中
其他股东	2016年8月19日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见下表5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6年8月19日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见下表5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6年8月19日		挂牌	其他承诺	见下表6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6年8月19日		挂牌	其他承诺	见下表7	正在履行中
其他股东	2016年8月19日		挂牌	关于避免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见下表8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6年8月19日		挂牌	关于避免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见下表8	正在履行中
其他股东	2016年8月19日		挂牌	资金占用承诺	见下表9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6年8月19日		挂牌	资金占用承诺	见下表9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8年6月6日		整改	其他承诺	见下表10	正在履行中
其他	2018年6月6日		整改	其他承诺	见下表11	正在履行中

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孟小聚承诺：公司挂牌后，所持公司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股票解除转让限制前，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公司股东孟小聚、朱丽芳、马建军、刘学军、孔庆新、张芳、赵贵方、杨振方承诺：在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2016 年 4 月 12 日，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均承诺将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等相关内部管理制度，履行公司治理机制，充分保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3、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孟小聚出具《承诺》：“佳和高科现已与恒通电力不存在关联关系，同时在将来将不会出现关联方同业竞争的情况发生，如因违反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经济损失的，承诺人愿意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4、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孟小聚出具《承诺》：“佳和高科现已与科锐电力不存在关联关系，同时在将来将不会出现关联方同业竞争的情况发生，如因违反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经济损失的，承诺人愿意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5、为避免未来发生同业竞争的可能，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管理层全体人员签署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本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将不直接或间接开展对公司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营销负责人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如因违反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经济损失的，承诺人愿意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6、公司实际控制人孟小聚做出承诺：如公司因以往不规范使用票据而被追究相关责任，并对公司造成经济损失或其他不利影响，本人将承担全部相关责任同时补偿公司相关经济损失，并放弃向公司追偿的权利。

7、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孟小聚承诺：“我对公司未来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事项做出承诺，对于短时期内无法减少或消除的关联交易，未来将严格按照已制定的《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制度与规定，确保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降低对关联方依赖风险，最大程度保护公司及股东利益。”

8、佳和高科所有的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具《关于减少及避免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如下：

“①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公司将尽可能避免与佳和高科之间的关联交易；

②对于无法避免或者因合理原因发生的关联交易，将严格遵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遵循等价、有偿、公平交易的原则，履行合法程序并订立相关协议或合同，及时进行信息披露，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

③承诺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佳和高科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④承诺将同样适用于与本人/本公司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和子女配偶的父母）等重要关联方，将在合法权限内促成上述人员履行关联交易承诺；

⑤承诺的内容是真实的，不存在任何虚假陈述、遗漏或误导成分，上述承诺如与事实不符，愿意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

9、2016 年 4 月 26 日，佳和高科所有的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具《关于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函》，承诺如下：

“公司与关联方的资金往来，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制

度执行，公司若发生与除关联方外的其他方的非经营性资金拆借行为，必须经过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承诺的内容是真实的，不存在任何虚假陈述、遗漏或误导成分，上述承诺如与事实不符，愿意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

10、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孟小聚先生于 2018 年 6 月 6 日出具《承诺》：“承诺未来本人将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公司内部管理制度规定，杜绝任何违规使用资金的行为；本人将严格履行上述承诺事项，如本人违反承诺给挂牌公司及投资者造成损失的，由本人承担赔偿责任”。

11、公司董事、财务总监刘学军先生于 2018 年 6 月 6 日出具《承诺》：“承诺未来本人及企业将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公司内部管理制度规定，杜绝任何违规使用资金的行为；本人将严格履行上述承诺事项，如本人违反承诺给挂牌公司及投资者造成损失的，由本人承担赔偿责任”。

承诺履行情况：报告期内，公司相关责任主体均严格履行了相关承诺。

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无

(四)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银行存款	货币资金	冻结	49,004.48	0.1%	担保逾期
总计	-	-	49,004.48	0.1%	-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正常开展，本次银行账户部分冻结未对公司产生重大影响。公司正积极采取措施，尽快解决银行账户冻结的问题。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一、 普通股股本情况

(二)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 条件股 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23,280,281	46.56%	0	23,280,281	46.56%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6,348,590	12.70%	0	6,348,590	12.70%
	董事、监事、高管	2,557,981	5.12%	0	2,557,981	5.12%
	核心员工	-	-	-	-	-
有限售 条件股 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26,719,719	53.44%	0	26,719,719	53.44%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9,045,173	38.09%	0	19,045,173	38.09%
	董事、监事、高管	7,674,546	15.35%	0	7,674,546	15.35%
	核心员工	-	-	-	-	-
总股本		50,000,000	-	0	50,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34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孟小聚	25,393,763	0	25,393,763	50.79%	19,045,173	6,348,590	0	0
2	长葛市恒锐通电力技术服务部（普通合伙）	5,000,000	0	5,000,000	10%	0	5,000,000	0	0
3	朱丽芳	3,999,800	0	3,999,800	8%	3,000,000	999,800	0	0
4	马建军	2,499,000	0	2,499,000	5%	0	2,499,000	0	0
5	刘学军	1,550,000	0	1,550,000	3.10%	1,162,500	387,500	0	0

6	孔庆新	1,450,000	0	1,450,000	2.9%	1,087,500	362,500	0	0
7	胡亚捷	1,320,000	0	1,320,000	2.64%	0	1,320,000	0	0
8	张芳	1,182,727	0	1,182,727	2.37%	887,046	295,681	0	0
9	赵新峰	1,000,000	0	1,000,000	2%	0	1,000,000	0	0
10	赵贵方	1,000,000	0	1,000,000	2%	0	1,000,000	0	0
11	孔永强	1,000,000	0	1,000,000	2%	0	1,000,000	0	0
12	魏书义	1,000,000	0	1,000,000	2%	0	1,000,000	0	0
合计		46,395,290	0	46,395,290	92.80%	25,182,219	21,213,071	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自然人孟小聚持有公司 50.79%的股份，是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未发生变化。
孟小聚先生的基本情况如下：

孟小聚，男，1970 年 8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88 年 9 月至 2004 年 12 月任职于长葛市四通电力设备有限公司，历任文员、采购经理；2005 年 1 月至 2007 年 3 月任职于河南恒通电力设备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2007 年 4 月至 2016 年 3 月任职于河南佳和高科电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董事长兼总经理；2016 年 3 月至 2023 年 1 月任职于河南佳和高科电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公司董事长。

2023 年 1 月至今任佳和高科高级顾问，持有公司股份 25,393,763 股，占总股本的 50.7875%。

是否存在尚未履行完毕的特殊投资条款

☐是 ☒否

三、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二) 报告期内的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公司治理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刘遂英	董事长	女	1968 年 3 月	2023 年 1 月 20 日	2025 年 3 月 9 日	0	0	0	0%
孔庆新	董事、总经理	男	1974 年 2 月	2023 年 1 月 20 日	2025 年 3 月 9 日	1,450,000	0	1,450,000	2.9%
刘学军	董事、财务总监	男	1970 年 9 月	2023 年 1 月 20 日	2025 年 3 月 9 日	1,550,000	0	1,550,000	3.10%
朱丽芳	董事	女	1988 年 7 月	2023 年 1 月 20 日	2025 年 3 月 9 日	3,999,800	0	3,999,800	8%
王玉超	董事	男	1979 年 6 月	2023 年 1 月 20 日	2025 年 3 月 9 日	450,000	0	450,000	0.9%
杨振方	监事会主席	男	1969 年 6 月	2023 年 1 月 20 日	2025 年 3 月 9 日	600,000	0	600,000	1.2%
张芳	监事	女	1960 年 5 月	2023 年 1 月 20 日	2025 年 3 月 9 日	1,182,727	0	1,182,727	2.37%
赵贵方	监事	男	1989 年 6 月	2023 年 1 月 20 日	2025 年 3 月 9 日	1,000,000	0	1,000,000	2%
王晴晴	董事会秘书	女	1993 年 12 月	2023 年 1 月 20 日	2025 年 3 月 9 日	0	0	0	0%

期后事项：2025 年 2 月 25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2025 年 3 月 12 日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换届选举。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无

(二) 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0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管理人员	10	0	0	10
生产人员	14	0	0	14
销售人员	10	0	2	8
技术人员	7	0	0	7
财务人员	3	0	0	3
员工总计	44	0	0	42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0	0
本科	3	3
专科	20	20
专科以下	21	19
员工总计	44	42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1、薪酬政策

公司的员工薪酬结合入职年限、工作表现、贡献程度等不定期调整。公司实施全员劳动合同制，与所有员工签订《劳动合同书》。公司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地方相关社会保险政策，为员工办理养老、医疗、工伤、失业、生育的社会保险，为员工代缴代扣个人所得税。公司对业绩的考核，对考核目标的设定，对考核标准的选择，对考核内容的要求将直接体现公司的经营理念和管理思想，并直接作用于企业对员工的激励。公司考核为定期考核，包括月度考核和年度考核，从而激励员工提高业绩。

2、员工培训

公司十分重视员工培训，制定了系统的年度培训计划与人才培育项目，包括新员工入职培训、安全培训、技能培训、规章制度培训等。公司对新入职员工进行入职培训使其了解公司基本情况，掌握所从事岗位的劳动技能，使其尽快融入公司。入职后，公司还为员工提供了丰富的学习资源，组织公司专业技术人员对员工进行专业技能的培训。不断提升公司员工素质和能力，提升员工和部门工作效率，为公司战略目标的实现提供坚实的基础和切实的保障。

3、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

无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 是 ☒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 是 ☒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 是 ☒ 否
报告期内是否新增关联方	☐ 是 ☒ 否

（一） 公司治理基本情况

公司严格执行《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的相关规定，根据《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投资管理办法》、《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各项规章制度严格公司管理，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且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

报告期内，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报告期内，为保证公司安全、稳定运行，公司重点加强安全生产管理和部门岗位考核。

报告期内没有发生安全事故，各项经济考核指标根据完成情况奖惩兑现，较好地完成全年公司治理目标。

（二） 监事会对监督事项的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在监督活动中公司存在借用他人银行账户储存资金，将资金转至员工个人银行账户储存并使用的情况，公司银行账户使用不规范、资金管理不规范，内控制度未有效执行，存在资金占用的风险，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三）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一）业务独立性

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流程、独立的采购、销售体系，并按照经营管理的需要组建了相关部门，各部门分别配备了与其功能相适应的资产和人员。公司也不存在对他方知识产权的重大依赖而影响公司业务独立性的情形。

（二）资产独立性

公司合法拥有与其经营相关的场所、设备等。公司办公所需的固定资产如电子设备、办公设备等都计入公司资产账目，公司的主要财产权属明晰，由公司实际控制和使用，不存在与他人合用情形。为防止股东、关联方占用、转移公司资金，公司在《公司章程》中明确了相关制度及审批程序。

（三）人员独立性

公司现有股东 34 名，公司的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领取薪酬，均未在其他单位担任除董事和监事职务以外的职务。股份公司依法独立与员工签署劳动合同，独立办理社会保险参保手续；公司员工的劳动、人事、工资报酬及相应的社会保障完全独立管理。

（四）财务独立性

公司成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置了独立的财务人员，专门处理公司有关的财务事项。公司依《会

计法》、《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要求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并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独立进行财务决策，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存在与其他单位共享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作为独立纳税人，拥有独立税务登记号，依法独立纳税，不存在与其他单位混合纳税的现象。

（五）机构独立性

公司已经依《公司章程》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营管理层等权力、决策、监督机构，具有健全独立的法人治理结构，相关机构和人员能够依法独立履行职责。公司设立财务部、物资供应中心、商务部、行政部、销售部、安全及质检中心等部门，不存在合署办公的情况。公司设立了独立于控股股东的组织机构，公司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合署办公、混合经营的情形。

综上，公司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具备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独立运作、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

（四）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公司存在借用他人银行账户储存资金，将资金转至员工个人银行账户储存并使用的情况，公司银行账户使用不规范、资金管理不规范，内控制度未有效执行，存在资金占用的风险。公司建立了一套较为健全的、完善的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和风险控制等内部控制管理制度，能够满足公司当前发展需要。同时公司将根据发展情况，不断更新和完善相关制度，保障公司健康平稳运行。

四、 投资者保护

（一）实行累积投票制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提供网络投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法表示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 无 ☐ 强调事项段 ☐ 其他事项段 ☒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国府审字（2025）第 01010110 号	
审计机构名称	北京国府嘉盈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通州区滨惠北一街 3 号院 1 号楼 1-8-379	
审计报告日期	2025 年 4 月 25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王振军	张佳佳
	1 年	1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是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1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万元）	10	

审 计 报 告

国府审字（2025）第 01010110 号

河南佳和高科电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无法表示意见

我们接受委托，审计了河南佳和高科电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佳和高科”）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不对后附的佳和高科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由于“形成无法表示意见的基础”部分所述事项的重要性，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作为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

二、 形成无法表示意见的基础

1、对外担保

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一、2 所述，佳和高科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外担保借款逾期金额本金 1,350.00 万元，导致佳和高科面临诉讼并承担相应的连带担保责任，佳和高科未对担保事项涉及的本金、利息以

及相应的罚息进行账务处理。上述担保事项涉及多个担保责任人，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对可能需要佳和高科承担的担保损失金额进行合理估计以及对财务报表可能产生的影响。

2、其他应收款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涉及其他应收款期末原值中 464.82 万元，占其他应收款原值总额 57.83%，分别为应收长葛市佳锐新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45.82 万元和冯敏 19 万元。我们未能对上述款项实施必要的审计程序，导致我们难以取得充分、恰当的审计证据以判断会计报表所载业务的真实性、合理性，亦无法合理估计其对贵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的影响。

3、存货及成本核算

佳和高科未能向我们提供完整的存货核算资料，我们无法对存货及成本核算实施必要的审计程序，导致我们难以取得充分、恰当的审计证据以判断会计报表所载业务的准确性、完整性，亦无法合理估计其对贵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的影响。

三、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二、2 所述，（1）佳和高科连续亏损，2024 年度净利润-5,723,978.04 元，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累计未分配利润-14,857,531.12 元；（2）截止审计报告出具日，佳和高科借款本金 1,310,578.22 元及罚息未按期归还；（3）长葛市佳锐新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原名长葛市科迈电气有限公司）和佳和高科的民事纠纷一案导致公司大量运营资金被法院划扣，致使公司运营资金短缺；（4）因与民生银行贷款逾期事项，导致公司银行账户被冻结。前述事项或情况，使佳和高科的持续经营能力具有重大不确定性，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佳和高科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佳和高科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佳和高科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佳和高科、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佳和高科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对佳和高科的财务报表执行审计工作，以出具审计报告。但由于“形成无法表示意见的基础”部分所述的事项，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

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佳和高科，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二、 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1	59,781.65	102,961.8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六、2	942,757.00	200,000.00
应收账款	六、3	20,882,588.74	27,119,669.39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六、4	424,090.96	3,908,138.6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六、5	5,451,413.91	1,661,286.1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六、6	16,376,305.23	17,349,018.51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六、7	465,500.0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六、8	189,341.16	158,808.89
流动资产合计		44,791,778.65	50,499,883.4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六、9	158,000.00	158,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六、10	4,282,491.31	4,481,813.03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六、11	174,101.21	181,135.61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12	-	1,739,539.0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614,592.52	6,560,487.69
资产总计		49,406,371.17	57,060,371.0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六、13	1,310,578.22	1,310,578.22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六、14	6,402,871.86	9,273,154.95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六、15	459,059.36	325,654.1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六、16	516,781.54	968,033.25
应交税费	六、17	145,014.03	133,558.69
其他应付款	六、18	4,120,748.02	3,645,204.52
其中：应付利息		3,057,506.47	2,752,800.00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六、19	1,002,434.72	231,325.86
流动负债合计		13,957,487.75	15,887,509.6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13,957,487.75	15,887,509.6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六、20	50,000,000	5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六、21	306,414.54	306,414.5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六、22	-14,857,531.12	-9,133,553.0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5,448,883.42	41,172,861.46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5,448,883.42	41,172,861.4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9,406,371.17	57,060,371.09

法定代表人：刘遂英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学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孔利杰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营业总收入		10,870,646.89	22,631,682.40
其中：营业收入	六、23	10,870,646.89	22,631,682.4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2,629,048.05	22,776,247.84
其中：营业成本	六、23	9,234,799.24	17,668,341.7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六、24	108,886.30	159,031.51
销售费用	六、25	646,213.25	1,344,028.59
管理费用	六、26	1,625,377.47	1,814,296.33
研发费用	六、27	588,293.41	1,350,324.26
财务费用	六、28	425,478.38	440,225.44
其中：利息费用		423,465.47	438,710.00
利息收入		219.90	1,010.95
加：其他收益	六、29	12,5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30	20,0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 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31	-1,986,403.26	721,221.3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32	-248,570.59	-465,478.7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33	-	-122,439.5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960,875.01	-11,262.35
加：营业外收入	六、34	9,030.00	-
减：营业外支出	六、35	5,182.13	1,341,998.7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957,027.14	-1,353,261.06
减：所得税费用	六、36	1,766,950.90	23,906.5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723,978.04	-1,377,167.61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723,978.04	-1,377,167.61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723,978.04	-1,377,167.6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5,723,978.04	-1,377,167.61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723,978.04	-1,377,167.61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	-0.03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	-0.03

法定代表人：刘遂英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学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孔利杰

（三）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980,068.68	24,568,498.1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37	490,163.11	2,434,444.3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470,231.79	27,002,942.5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605,114.32	21,061,356.2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703,508.28	2,179,261.43
支付的各项税费		576,915.10	1,566,296.6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37	3,221,247.49	3,007,501.1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106,785.19	27,814,415.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3,446.60	-811,472.9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0,000.00	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0	1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000.00	1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85,264.60	80,78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5,264.60	80,78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5,264.60	-70,78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8,759.00	37,549.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8,759.00	37,549.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8,759.00	-37,549.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577.00	-919,801.9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354.17	951,156.0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777.17	31,354.17

法定代表人：刘遂英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学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孔利杰

(四) 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所有者权益 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50,000,000.00								306,414.54		-9,133,553.08	41,172,861.4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0,000,000.00								306,414.54		-9,133,553.08	41,172,861.4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723,978.04	-5,723,978.04
（一）综合收益总额											-5,723,978.04	-5,723,978.0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50,000,000.00								306,414.54		-14,857,531.12		35,448,883.42

项目	2023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 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0,000,000.00								306,414.54		-7,756,385.47		42,550,029.0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0,000,000.00							306,414.54		-7,756,385.47		42,550,029.0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77,167.61		-1,377,167.61	
（一）综合收益总额										-1,377,167.61		-1,377,167.6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50,000,000.00								306,414.54		-9,133,553.08		41,172,861.46

法定代表人：刘遂英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学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孔利杰

河南佳和高科电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河南佳和高科电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成立于2007年3月22日，经许昌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号为91411000660934001X号营业执照，公司类型为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住所为长葛市后河镇新建路11号，法定代表人：刘遂英，注册资本为50,000,000.00元，经营期限为长期。

2、 公司历史沿革

2007年4月18日，股东孟小聚、孔永强共同设立河南佳和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500.00万元，其中：孟小聚出资400.00万元，孔永强出资100.00万元。本期出资经河南远大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确认，并出具豫远会（2007）040号、豫远会验字第061号验资报告。公司设立时股权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形式	出资比例（%）	
		实缴资本	认缴资本		占实缴资本	占注册资本
1	孟小聚	400.00	400.00	货币	80.00	80.00
2	孔永强	100.00	100.00	货币	20.00	20.00
合计		500.00	500.00		100.00	100.00

公司设立董事会，董事成员3人，董事成员为孟小聚、胡志峰、刘学军，由孟小聚担任公司董事长，为公司法定代表人。同时设立监事会，监事会成员3人，监事会成员为孔永强、杨振方、李艳红。(由于2007年3月22日公司在设立河南佳和电气有限公司时与其他公司存在名称重合，故2007年4月18日河南佳和电气有限公司通过召开股东会重新设立股份公司，并取得注册号为411000100008476号营业执照)。

2008年6月1日，名称由河南佳和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河南中电佳和电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12月15日，名称由河南中电佳和电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河南佳和高科电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7月18日新增注册资本，由500.00万元变更为3,000.00万元，其中：孟小聚出资2,500.00万元。本次增资经许昌博远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确认，并出具许博验字（2012）第110号验资报告。变更后股权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形式	出资比例（%）	
		实缴资本	认缴资本		占实缴资本	占注册资本
1	孟小聚	2,900.00	2,900.00	货币	96.67	96.67
2	孔永强	100.00	100.00	货币	3.33	3.33
合计		3,000.00	3,000.00		100.00	100.00

2016年4月7日新增注册资本，由3,000.00万元变更为5,000.00万元，其中孟小聚出资731.26万元，朱丽芳出资400.00万元，马建军出资250.00万元，魏书义出资100.00万元，赵新峰出资100.00万元，张芳出资118.27万元，王玉超出资45.00万元，孟令关出资36.37万元，王珂出资30.00万元，张志芳出资20.00万元，刘秋华出资20.00万元，王小勇出资20.00万元，马书杰出资16.67万元，敬军柱出资10.00万元，刘保花出资10.00万元，康晓辉出资10.00万元，张胜利出资10.00万元，赵云涛出资10.00万元，白桦出资10.00万元，王景贤出资10.00万元，段国安出资9.10万元，乔秋红出资8.33万元，朱登稳出资5.00万元，娄兰兰出资5.00万元，王伟丽出资5.00万元，谢华出资5.00万元，刘晓娜出资5.00万元。本次增资经许昌新纪元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验证确认，并出具许新会验字（2016）02号验资报告。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控股股东孟小聚持股25,393,763股，持有比例50.7875%。

3、 主要业务及提供的主要劳务

本公司所属行业：机电制造业。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变压器、整流器和电感器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研发；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电子元器件制造；半导体分立器件制造；电容器及其配套设备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半导体分立器件销售；充电桩销售；特种设备销售；充电控制设备租赁；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子元器件零售；光伏发电设备租赁；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电气安装服务；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25年4月25日决议批准报出。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2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

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1）本公司连续亏损，2024 年度净利润-5,723,978.04 元，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累计未分配利润-14,857,531.12 元；

（2）截止审计报告出具日，本公司借款本金 1,310,578.22 元及罚息未按期归还；

（3）长葛市佳锐新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原名长葛市科迈电气有限公司）和公司的民事纠纷一案导致公司大量运营资金被法院划扣，致使公司运营资金短缺。

（4）因与民生银行贷款逾期事项，导致公司银行账户被冻结

前述事项或情况，本公司管理层考虑了未来的流动资金及可动用的融资来源等，以评估本公司是否有充足的资金以持续经营，并编制了自 2024 年 12 月 31 日起未来 12 个月的现金流量预测。该现金流量预测基于管理层对若干未来事项的判断和假设，将以下方式为公司的持续经营提供保障：

（1）稳定供应链：我们将建立稳定的供应链体系，与可靠的供应商建立长期合作关系，确保原材料和物流的稳定供应，减少经营风险。

（2）资金管理：我们将进行合理的资金管理，建立健全财务制度和风险控制措施，确保公司资金安全和运转的流动性，必要时由大股东孟小聚先生向本公司提供资金援助。

（3）健全管理体系：我们将完善公司的内部管理体系，建立科学的组织架构和流程，提高决策效率和执行力，提升整体经营效果。

（4）风险管理：我们将建立健全风险管理机制，及时评估和应对各种经营风险，防范可能的危机，保障公司的持续经营。针对公司借款逾期及合同纠纷等情形，公司会在最短时间内处理完毕。

（5）成本管理：我们将采取积极措施控制各项成本和费用及节约开支。

在充分考虑上述正在或计划实施的各项措施基础上，董事会认为本公司在 2024 年 12 月 31 日起的至少 12 个月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本财务报表是适当的。

三、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 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3、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4、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项目	重要性标准
核销的重要应收款项	核销的应收款项金额≥10 万元
重要的承诺及或有事项	涉及金额≥50 万元

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 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

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

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4）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输入值。

7、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租赁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此外，对合同资产及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1） 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含合同资产等其他适用项目，下同）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2）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3） 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4） 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公司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5) 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①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	【根据承兑人的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不同组合，依据同“应收账款”】

②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

本公司将客户尚未支付合同对价，但本公司已经依据合同履行了履约义务，且不属于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款的权利，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合同资产。应收账款是本公司无条件收取合同对价的权利。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和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合同资产：	
质保金	本组合为质保金

本公司按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的初始入账时间作为计算账龄的初始起点

本公司按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当某项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信用风险特征不同于划分的既有组合特征时，本公司将其单独作为一个风险组合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公司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账龄组合与整个存续期间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如下：

应收账款账龄	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1-2 年（含 2 年）	10.00
2-3 年（含 3 年）	30.00

3-4 年（含 4 年）	50.00
4-5 年（含 5 年）	80.00
5 年以上	100.00

③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收股利	本组合为应收股利款项
应收利息	本组合为应收利息款项
应收其他款项	本组合为日常经常活动中应收取的各类押金、保证金、备用金、往来款等应收款项。

本公司按其他应收款的初始入账时间作为计算账龄的初始起点。

本公司按其他应收款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当某项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特征不同于划分的既有组合特征时，本公司将其单独作为一个风险组合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龄组合与整个存续期间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如下：

其他应收款账龄	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1-2 年（含 2 年）	10.00
2-3 年（含 3 年）	30.00
3-4 年（含 4 年）	50.00
4-5 年（含 5 年）	80.00
5 年以上	100.00

8、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及自制半成品、周转材料、库存商品等，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营业周期的合同履约成本也列报为存货。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原材料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库存商品发出按个别认定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9、 持有待售资产和处置组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若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则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具体标准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本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其中，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本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处置组，所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按比例抵减该处置组内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持有待售准则”）的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

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公司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将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2）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3）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本公司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不符合终止经营定义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其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及处置损益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10、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50 年	5.00	4.75-1.9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20 年	5.00	9.50-4.75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年	5.00	19.00-9.50
办公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5 年	5.00	31.67-19.00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4“长期资产减值”。

（4）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1、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2、 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

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3、 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无形资产按照其能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无法预见其能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项目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如下：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39 年	按照土地使用权证期限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只有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4“长期资产减值”。

14、 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

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5、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16、 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如果在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公司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17、 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18、 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19、 收入

（1） 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简称：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

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

中在建的商品；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根据商品和劳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产出法是根据已转移给客户的商品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投入法是根据公司为履行履约义务的投入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 可变对价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有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每一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重新估计应计入交易价格的可变对价金额。

（3） 重大融资成分

对于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使用将合同对价的名义金额折现为商品或服务现销价格的折现率，将确定的交易价格与合同承诺的对价金额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对于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未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4） 应付客户对价

合同中存在应付客户对价的，除非该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

（5） 交易价格分配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但在有确凿证据表明合同折扣或可变对价仅与合同中一项或多项（而非全部）履约义务相关的，本公司将该合同折扣或可变对价分摊至相关一项或多项履约义务。

单独售价，是指本公司向客户单独销售商品或服务的价格。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的，本公司综合考虑能够合理取得的全部相关信息，并最大限度地采用可观察的输入值估计单独售价。

(6) 主要责任人/代理人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7) 合同变更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建造合同发生合同变更时：

①如果合同变更增加了可明确区分的建造服务及合同价款，且新增合同价款反映了新增建造服务单独售价的，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作为一份单独的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②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①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建造服务与未转让的建造服务之间可明确区分的，本公司将其视为原合同终止，同时，将原合同未履约部分与合同变更部分合并为新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③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①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建造服务与未转让的建造服务之间不可明确区分，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部分作为原合同的组成部分进行会计处理，由此产生的对已确认收入的影响，在合同变更日调整当期收入。

(8)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来源于如下业务类型：

①销售商品合同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商品销售合同通常仅包含变压器、开关柜、断路器、配件的单项履约义务。公司通常在综合考虑下列因素的基础上，以商品的控制权转移时点确认收入：取得商品的现时收款权利、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的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的转移、商品实物资产的转移、客户接受该商品。控制权转移的具体判断依据为：公司根据与客户签订的合同（订单）发货，不需要安装的，客户签收并核对数据后确认收入；需要安装的，安装完成并经客户核对数据后确认收入。

②提供服务合同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提供服务合同主要为工程安装等履约义务，由于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提供的服务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入款项，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根据发生的成本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0、 合同成本

本公司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取得成本和合同履约成本。根据其流动性，分别列报在存货、其他流动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中。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除非该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适用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的规范范围的，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2） 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对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差额的，本公司将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1） 企业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2）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21、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

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2、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报告期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除外）。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除外）。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

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3、 租赁

租赁是指本公司让渡或取得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或支付对价的合同。在一项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

24、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不存在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25、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的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 2023 年度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及对本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列示如下：

序号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及影响金额
1	财政部于 2023 年 11 月 9 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以下简称“解释 17 号”），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	无
2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以下简称“解释 18 号”），自发布之日起实施。本公司选择自发布年度（2024 年度）提前执行该解释。	无

（2）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本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五、 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销项税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13%、9%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7%、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 余值的 1.2% 计缴；	1.2%

2、 税收优惠及批文

无。

六、 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含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除非特别指出，“期初”指 2024 年 1 月 1 日，“期末”指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上期期末”指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期”指 2024 年度，“上期”指 2023 年度。

1、 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4,497.49	3,455.64
银行存款	55,284.16	99,506.19
其他货币资金		

合 计	59,781.65	102,961.83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诉讼冻结资金	49,004.48	71,607.66
合计	49,004.48	71,607.66

2、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0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942,757.00	
小 计	942,757.00	200,000.00
减：坏账准备		
合 计	942,757.00	200,000.00

(2) 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 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商业承兑汇票		942,757.00
合 计		942,757.00

3、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2,332,037.94	16,508,965.53
1 至 2 年	5,530,211.40	8,433,447.78
2 至 3 年	3,236,752.05	4,203,464.93
3 至 4 年	3,375,916.93	1,676,903.27
4 至 5 年	1,397,768.17	529,290.40
5 年以上	8,048,841.86	7,713,551.46
小 计	33,921,528.35	39,065,623.37
减：坏账准备	13,038,939.61	11,945,953.98

合 计	20,882,588.74	27,119,669.39
-----	---------------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684,413.58	7.91	2,684,413.58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1,237,114.77	92.09	10,354,526.03	33.15	20,882,588.74
其中：账龄组合	31,237,114.77	92.09	10,354,526.03	33.15	20,882,588.74
合 计	33,921,528.35	——	13,038,939.61	——	20,882,588.74

(续)

类 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626,849.58	6.72	2,626,849.58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6,438,773.79	93.28	9,319,104.40	25.57	27,119,669.39
其中：账龄组合	36,438,773.79	93.28	9,319,104.40	25.57	27,119,669.39
合 计	39,065,623.37	——	11,945,953.98	——	27,119,669.39

①期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名 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河南万家欢乐纺织服装有限公司	194,400.00	194,400.00	194,400.00	194,400.00	100.00%	失信企业
柳林县凌志物资有限公司	596,815.00	596,815.00	596,815.00	596,815.00	100.00%	失信企业
河南平开电力设备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100.00%	失信企业
焦作市鑫诚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1,697,810.00	1,697,810.00	1,697,810.00	1,697,810.00	100.00%	吊销
河南亚丰电气有限公司（河南亚丰电瓷电器有限公司）			21,595.00	21,595.00	100.00%	失信企业
江西鸿通电力发展有限公司（乐平赣东北新星实			10,269.00	10,269.00	100.00%	注销

业有限公司)						
河南省中谦电力安装有限公司	82,444.58	82,444.58	82,444.58	82,444.58	100.00%	失信企业
河南帝佳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25,700.00	25,700.00	100.00%	失信企业
平顶山华展电力器材有限公司	53,380.00	53,380.00	53,380.00	53,380.00	100.00%	失信企业
合计	2,626,849.58	2,626,849.58	2,684,413.58	2,684,413.58		

②期末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下同)	12,332,037.94	616,601.90	5.00
1 至 2 年	5,530,211.40	553,021.14	10.00
2 至 3 年	3,236,752.05	971,025.61	30.00
3 至 4 年	3,293,472.35	1,646,736.18	50.00
4 至 5 年	1,387,499.17	1,109,999.34	80.00
5 年以上	5,457,141.86	5,457,141.86	100.00
合 计	31,237,114.77	10,354,526.03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 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应收账款	11,945,953.98	1,092,985.63				13,038,939.61
坏账准备						
合 计	11,945,953.98	1,092,985.63				13,038,939.61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余额
河南清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254,836.40	12.54	663,152.82
河南丰能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66,747.02	6.09	103,337.35
洛阳龙羽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41,971.70	5.43	1,841,971.70
焦作市鑫诚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97,810.00	5.01	1,697,810.00
许昌隆源电力实业 (集团) 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26,249.00	4.50	1,517,889.00
合 计		11,387,614.12	33.57	5,824,160.87

4、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424,090.74	100.00	3,608,138.40	92.32
1 至 2 年	-	-	300,000.20	7.68
2 至 3 年	0.16	0.00	-	-
3 年以上	0.06	0.00	0.06	0.00
合 计	424,090.96	—	3,908,138.66	—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合 计数的比例（%）
郑州森源电气有限公司	242,090.74	57.08
河南金兴电力有限公司	100,000.00	23.58
湖北亿源电缆有限公司	80,000.00	18.86
沧州丹洋电力器材有限公司	2,000.00	0.47
合 计	424,090.74	99.99

5、 其他应收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8,038,297.80	3,379,252.38
小 计	8,038,297.80	3,379,252.38
减：坏账准备	2,586,883.89	1,717,966.26
合 计	5,451,413.91	1,661,286.12

(1) 其他应收款

①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2,898,657.88	818,229.99
1 至 2 年	3,174,925.39	585,979.77
2 至 3 年	334,309.29	197,928.43
3 至 4 年	41,895.06	341,716.40

4 至 5 年	249,932.86	774,522.89
5 年以上	1,338,577.32	660,874.90
小 计	8,038,297.80	3,379,252.38
减：坏账准备	2,586,883.89	1,717,966.26
合 计	5,451,413.91	1,661,286.12

②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643,425.46	599,225.00
备用金	1,546,967.61	2,022,942.85
往来款	5,657,904.73	757,084.53
其他	190,000.00	
小 计	8,038,297.80	3,379,252.38
减：坏账准备	2,586,883.89	1,717,966.26
合 计	5,451,413.91	1,661,286.12

③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356,584.13	16.88	1,356,584.13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681,713.67	83.12	1,230,299.76	18.41	5,451,413.91
其中：账龄组合	6,681,713.67	83.12	1,230,299.76	18.41	5,451,413.91
合 计	8,038,297.80	——	2,586,883.89	——	5,451,413.91

(续)

类 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828,084.07	24.50	828,084.07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551,168.31	75.50	889,882.19	34.88	1,661,286.12
其中：账龄组合	2,551,168.31	75.50	889,882.19	34.88	1,661,286.12
合 计	3,379,252.38	——	1,717,966.26	——	1,661,286.12

A. 期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名 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徐州市恒力变压器有限公司	316,200.00	316,200.00	316,200.00	316,2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郑州铜汇贸易有限公司	91,692.00	91,692.00	91,692.00	91,692.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江苏恒屹变压器有限公司	113,634.17	113,634.17	113,634.17	113,634.1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河南恒通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50,000.00	50,000.00	50,000.00	50,000.00	100.00%	吊销
河南正泰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56,557.90	56,557.90	56,557.90	56,557.9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许昌隆源电力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156,425.00	156,425.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洛阳鼎和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100.00%	注销
江苏天翔电气有限公司			465,180.00	465,18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乔东亮			6,895.06	6,895.0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 计	828,084.07	828,084.07	1,356,584.13	1,356,584.13		

B. 期末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中，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

名 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下同）	2,746,957.88	137,347.89	5.00%
1 至 2 年	2,861,445.39	286,144.54	10.00%
2 至 3 年	284,309.29	85,292.79	30.00%
3 至 4 年	35,000.00	17,500.00	50.00%
4 至 5 年	249,932.86	199,946.29	80.00%
5 年以上	504,068.25	504,068.25	100.00%
合 计	6,681,713.67	1,230,299.76	

C. 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	------	------	------	----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889,882.19	-	828,084.07	1,717,966.26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354,217.57	-	528,500.06	882,717.63
本期转回	13,800.00	-	-	13,800.00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230,299.76	-	1,356,584.13	2,586,883.89

④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 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其他应收款	1,717,966.26	882,717.63	13,800.00			2,586,883.89
合 计	1,717,966.26	882,717.63	13,800.00			2,586,883.89

⑤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长葛市佳锐新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往来款	4,458,240.66	0-2 年	55.46	360,537.03
江苏天翔电气有限公司	预付货款	465,180.00	0-2 年	5.79	465,180.00
赵贵方	备用金	352,339.24	0-5 年	4.38	331,612.58
徐州市恒力变压器有限公司	预付货款	316,200.00	5 年以上	3.93	316,200.00
王景贤	备用金	279,426.78	1 年以内	3.48	13,971.34
合 计	——	5,871,386.68	——	73.04	1,487,500.95

6、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 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7,966,057.20		7,966,057.20
库存商品	9,124,297.34	714,049.31	8,410,248.03
合同履约成本			
合 计	17,090,354.54	714,049.31	16,376,305.23

项 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8,497,147.22		8,497,147.22
库存商品	7,808,873.00	465,478.72	7,343,394.28
合同履约成本	1,508,477.01		1,508,477.01
合 计	17,814,497.23	465,478.72	17,349,018.51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 转销	其他	
原材料						
库存商品	465,478.72	248,570.59				714,049.31
合同履约成本						
合 计	465,478.72	248,570.59				714,049.31

7、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项目质保金	490,000.00	24,500.00	465,500.00			
合计	490,000.00	24,500.00	465,500.00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项 目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项目质保金	24,500.00			
合 计	24,500.00			——

8、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额	3,570.47	7,938.05
待认证进项税额	185,770.69	145,849.39
预缴增值税	-	5,021.45
合 计	189,341.16	158,808.89

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58,000.00	158,000.00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权益工具投资		
衍生金融资产		
混合工具投资		
其他	158,000.00	158,000.00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混合工具投资		
其他		
合 计	158,000.00	158,000.00

10、固定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4,282,491.31	4,481,813.03
固定资产清理		
合 计	4,282,491.31	4,481,813.03

（1） 固定资产

①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6,295,150.00	1,779,743.96		369,468.35	8,444,362.31
2、本期增加金额		279,264.60	5,000.00	1,000.00	285,264.60
（1）购置		279,264.60	5,000.00	1,000.00	285,264.60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6,295,150.00	2,059,008.56	5,000.00	370,468.35	8,729,626.91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391,753.76	1,282,420.59		288,374.93	3,962,549.28
2、本期增加金额	299,019.60	158,315.11		27,251.61	484,586.32
（1）计提	299,019.60	158,315.11		27,251.61	484,586.32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2,690,773.36	1,440,735.70		315,626.54	4,447,135.6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604,376.64	618,272.86	5,000.00	54,841.81	4,282,491.31
2、期初账面价值	3,903,396.24	497,323.37	-	81,093.42	4,481,813.03

②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新车间	1,790,166.48	正在办理中

11、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74,341.36	274,341.36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274,341.36	274,341.36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93,205.75	93,205.75
2、本期增加金额	7,034.40	7,034.40
（1）计提	7,034.40	7,034.40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100,240.15	100,240.1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74,101.21	174,101.21
2、期初账面价值	181,135.61	181,135.61

12、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9,254,580.12	1,388,187.02
可抵扣亏损			2,342,346.87	351,352.03
合 计			11,596,926.99	1,739,539.05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6,315,372.81	4,798,973.73
可抵扣亏损	5,569,283.89	
合 计	21,884,656.70	4,798,973.73

13、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1,310,578.22	1,310,578.22
信用借款		
合 计	1,310,578.22	1,310,578.22

(2) 截止期末银行贷款明细表

银行	金额（元）	借款日期	到期日期	贷款类型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许昌长葛支行	1,310,578.22	2018/06/04	2018/12/04	保证贷款

(3)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 1,310,578.22 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贷款单位	借款期末金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许昌长葛支行	1,310,578.22	7.0035	2018/12/04	10.50525
合 计	1,310,578.22	—	—	—

14、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2,101,249.16	5,556,753.34
1—2 年	2,265,177.28	3,344,116.57
2—3 年	1,754,160.38	207,543.89
3 年以上	282,285.04	164,741.15
合 计	6,402,871.86	9,273,154.95

(2) 应付账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余额的比例（%）
河南金一诺电气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50,836.16	2-3 年	14.85
许昌鑫尚电气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97,463.40	0-2 年	12.45
信电电器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32,467.52	0-3 年	9.88
浙江西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9,862.10	0-2 年	4.84
河南赢泰电气销售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89,142.25	0-2 年	4.52
合 计		2,979,771.43		46.54

15、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459,059.36	325,654.14
合 计	459,059.36	325,654.14

16、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968,033.25	2,113,931.43	2,565,183.14	516,781.54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138,783.24	138,783.24	-
三、辞退福利	-	-	-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 计	968,033.25	2,252,714.67	2,703,966.38	516,781.54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968,033.25	1,944,845.78	2,396,097.49	516,781.54
2、职工福利费	-	93,217.11	93,217.11	-
3、社会保险费	-	46,808.23	46,808.23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43,575.84	43,575.84	-
工伤保险费	-	3,232.39	3,232.39	-
生育保险费	-	-	-	-
4、住房公积金	-	-	-	-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29,060.31	29,060.31	-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 计	968,033.25	2,113,931.43	2,565,183.14	516,781.54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36,370.91	136,370.91	
2、失业保险费		2,412.33	2,412.33	
3、企业年金缴费		-	-	

合 计		138,783.24	138,783.24	
-----	--	------------	------------	--

17、应交税费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96,026.34	98,001.43
企业所得税	29,621.55	10,013.59
个人所得税	658.45	200.35
房产税	7,770.00	7,770.00
土地使用税	8,988.09	8,988.09
城市维护建设税	80.98	3,702.50
教育费附加	111.33	2,221.50
地方教育费附加	74.21	1,481.00
印花税	1,683.08	1,180.23
合 计	145,014.03	133,558.69

18、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3,057,506.47	2,752,800.00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063,241.55	892,404.52
合 计	4,120,748.02	3,645,204.52

(1) 应付利息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3,057,506.47	2,752,800.00
合 计	3,057,506.47	2,752,800.00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贷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民生银行	3,057,506.47	
合 计	3,057,506.47	—

(2) 其他应付款

①其他应付款按账龄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1 年以内	231,331.55	637,845.52
1 至 2 年	577,351.00	10,000.00
2 至 3 年	10,000.00	
3 年以上	244,559.00	244,559.00
合 计	1,063,241.55	892,404.52

②期末余额前五名的的其他应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 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付 款总额的比 例（%）	款项性 质
马建军	关联方	576,791.00	1-2 年	54.25	诉讼赔 偿款
长葛市后河镇后 河村村民委员会	非关联方	244,559.00	3 年以上	23.00	借款
娄秋兰	非关联方	100,000.00	1 年以内	9.41	借款
孟明堂	非关联方	56,185.74	1 年以内	5.28	代垫款
河南七星灿律师 事务所	非关联方	50,000.00	1 年以内	4.70	服务费
合计		1,027,535.74		96.64	

19、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59,677.72	31,325.86
已背书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942,757.00	200,000.00
合 计	1,002,434.72	231,325.86

20、股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发行 新股	送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50,000,000.00						50,000,000.00

21、盈余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法定盈余公积	306,414.54			306,414.54
合 计	306,414.54			306,414.54

22、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期末未分配利润	-9,133,553.08	-7,756,385.4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9,133,553.08	-7,756,385.4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723,978.04	-1,377,167.6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4,857,531.12	-9,133,553.08

23、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9,309,763.14	7,899,346.53	22,040,699.17	17,297,526.01
其他业务	1,560,883.75	1,335,452.71	590,983.23	370,815.70
合 计	10,870,646.89	9,234,799.24	22,631,682.40	17,668,341.71

(1) 主营业务按产品类别列示如下

产品类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变压器	713,716.81	501,823.74	1,581,584.45	1,100,095.94
开关柜	4,797,329.35	4,381,650.16	18,160,295.82	14,506,930.74
断路器	128,438.07	64,437.34	496,981.27	332,294.29
母线桥	55,221.25	40,481.28	392,734.52	316,826.05
装配收入			418,277.41	355,697.06
工程施工	3,615,057.66	2,910,954.01	990,825.70	685,681.93
合计	9,309,763.14	7,899,346.53	22,040,699.17	17,297,526.01

(2) 主营业务收入前五名

客户名称	本期发生额	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 (%)
湖北西河置业有限公司	1,834,862.38	16.88
河南祥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275,229.36	11.73
河南省新科电控设备有限公司	1,268,141.59	11.67
河南矿豫能源有限公司	814,159.29	7.49
中州梦建设集团有限公司鹤壁开发区分公司	728,036.27	6.70
合计	5,920,428.89	54.47

(3) 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情况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公司营业成本的比例 (%)
河南港大电力设备科技有限公司	1,920,457.96	20.80
河南金兴电力有限公司	708,053.10	7.67
河南云博电气有限公司	449,740.71	4.87
新乡市江河铜业有限公司	574,427.51	6.22
许昌鑫尚电气有限公司	380,789.38	4.12
合计	4,033,468.66	43.68

(4) 建造合同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比例 (%)
湖北西河置业有限公司	1,834,862.38	16.88
河南祥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275,229.36	11.73
鹤壁经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93,624.06	2.70
长葛市水利局	211,341.86	1.94
合计	3,615,057.66	33.25

24、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9,471.58	42,805.98
教育费附加	11,434.76	25,348.08
地方教育费附加	7,623.18	16,898.72
房产税	31,080.00	31,080.00
土地使用税	35,952.36	35,952.36
印花税	3,324.42	6,946.37
合 计	108,886.30	159,031.51

25、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79,216.76	529,227.87
折旧费	-	910.42
运输费	-	36,360.00
业务招待费	71,070.40	177,706.00
差旅费	9,388.10	104,057.00
咨询服务费	33,121.50	60,342.00
技术服务费	-	50,000.00
招投标费	44,161.22	34,861.31
检验费	104,538.29	341,130.03
认证费	4,716.98	9,433.96
合 计	646,213.25	1,344,028.59

26、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896,112.79	865,032.88
折旧费	180,937.99	135,009.22
无形资产摊销	7,034.40	7,034.40
业务招待费	11,818.79	64,697.25
办公费	83,632.29	68,790.08
差旅费	4,472.00	15,957.32
水电费	27,806.35	16,826.40
会议费	20,000.00	21,000.00
修理费	-	9,330.00
车辆费	8,916.00	12,321.00
邮电通讯费	2,815.41	8,505.03
咨询服务费	189,741.94	221,919.80
聘请中介机构费	177,641.51	363,370.95
诉讼费	4,125.00	
其他	10,323.00	4,502.00
合 计	1,625,377.47	1,814,296.33

27、研发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员人工	348,395.40	419,138.11
直接投入	214,995.35	891,498.31
折旧费	24,902.66	39,687.84
合 计	588,293.41	1,350,324.26

28、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423,465.47	438,710.00
减：利息收入	219.90	1,010.95
手续费	2,232.81	2,526.39
合 计	425,478.38	440,225.44

29、其他收益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2024 年规上工业企业“开门红”奖补	12,500.00	
合 计	12,500.00	

30、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20,000.00	
合 计	20,000.00	

31、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减值损失	-1,092,985.63	548,087.05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868,917.63	173,134.28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24,500.00	
合 计	-1,986,403.26	721,221.33

上表中，损失以“－”号填列，收益以“+”号填列。

32、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248,570.59	-465,478.72
合 计	-248,570.59	-465,478.72

上表中，损失以“-”号填列，收益以“+”号填列。

33、资产处置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损失以“-”填列）		-122,439.52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损失以“-”填列）		-122,439.52	
合 计		-122,439.52	

34、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9,030.00		9,030.00
合 计	9,030.00		9,030.00

35、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支出	5,000.00	206,504.00	5,000.00
罚款支出	182.13	784.75	182.13
违约赔偿支出	-	576,791.00	-
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	557,143.96	
其他	-	775.00	
合 计	5,182.13	1,341,998.71	195,182.13

3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7,411.85	23,906.55
递延所得税费用	1,739,539.05	

合 计	1,766,950.90	23,906.55
-----	--------------	-----------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3,957,027.14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989,256.7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2,004.18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739,539.05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004,664.45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所得税费用	1,766,950.90

37、现金流量表项目

（1）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①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政府补助收入	12,500.00	-
存款利息收入	219.90	1,010.95
收到经营性往来款	454,840.03	2,433,433.38
收到受限货币资金	22,603.18	-
合 计	490,163.11	2,434,444.33

②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费用性支出	1,023,284.13	2,388,173.31
手续费支出	2,232.81	2,526.39
现金捐赠支出	5,000.00	206,504.00
罚款支出	182.13	784.75
对外担保支出	190,000.00	
其他营业外支出	-	775.00

支付经营性往来款	2,000,548.42	337,130.00
支付受限货币资金	-	71,607.66
合 计	3,221,247.49	3,007,501.11

38、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①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723,978.04	-1,377,167.61
加：资产减值准备	248,570.59	465,478.72
信用减值损失	1,986,403.26	-721,221.3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84,586.32	484,394.70
使用权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7,034.40	7,034.4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2,439.5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23,465.47	438,710.0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0,000.00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39,539.0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24,142.69	3,083,856.6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792,910.77	3,238,078.5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299,227.91	-6,553,076.51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3,446.60	-811,472.92
②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③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0,777.17	31,354.1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1,354.17	951,156.0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577.00	-919,801.92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①现金	10,777.17	31,354.17
其中：库存现金	4,497.49	3,455.6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6,279.68	27,898.5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②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③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777.17	31,354.17

七、 研发支出

按费用性质列示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员人工	348,395.40	419,138.11
直接投入	214,995.35	891,498.31
折旧费	24,902.66	39,687.84
合 计	588,293.41	1,350,324.26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588,293.41	1,350,324.26
资本化研发支出		

八、 政府补助

1、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收益	12,500.00	
合 计	12,500.00	

九、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

(一)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借款、应收款项、应付账款、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各项金

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六相关项目。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短期借款。公司通过建立良好的银企关系，对授信额度、授信品种以及授信期限进行合理的设计，保障银行授信额度充足，满足公司的融资需要。尽管该方法不能使本公司完全避免支付的利率超出现行市场利率的风险，也不能完全消除与利息支付波动相关的现金流量风险，但是管理层认为这些方法有效降低了公司的整体利率风险水平。

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管理层已经制定信用政策，并持续监察信用风险敞口。

公司所持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主要存放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该等金融机构信誉良好、财务状况稳健、信用风险低。应收账款方面，公司在交易前需对采用信用交易的客户进行背景调整并事前信用审核，并按照客户进行日常管理，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持续监控，以确保公司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本公司其他应收款主要系保证金、个人往来、代扣代缴事项及单位往来款项，公司对此类款项与相关经济业务一并管理并持续监控，以确保公司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

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管理流动性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

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内各子公司负责其自身的现金流量预测。本公司在汇总各子公司现金流量预测的基础上，在集团层面持续监控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十、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刘遂英	董事、董事长
朱丽芳	董事、持股 5%以上股东
王玉超	董事
刘学军	董事、财务总监
孔庆新	董事、总经理
张芳	监事
赵贵方	监事
杨振方	监事
王晴晴	董事会秘书
孟小聚	控股股东
马建军	持股 5%以上股东
长葛市恒锐通电力技术服务部（普通合伙）	持股 5%以上股东

2、 关联方交易情况

（1） 关联担保情况

①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孟小聚、刘遂英	6,000,000.00	2018/06/04	2018/12/04	否

3、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孔庆新	147,782.64	91,126.11	147,782.64	54,611.32
赵贵方	352,339.24	331,612.58	359,818.24	265,264.60
张芳	252,751.24	55,825.37	221,852.31	22,185.23
王晴晴	7,500.00	375.00	13,500.00	1,350.00
刘学军			8,000.00	800.00
王玉超			9,000.00	450.00
合 计	760,373.12	478,939.06	759,953.19	344,661.15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马建军	576,791.00	576,791.00
合 计	576,791.00	576,791.00

十一、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大承诺事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 或有事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对外提供的担保信息如下：

被担保方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长葛市白茹药用材料有限公司	7,000,000.00	2018/06/04	2018/12/04	否
长葛市春风瓷业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8/06/01	2018/12/01	否
河南亚丰电气有限公司	1,500,000.00	2021/7/27	2022/7/27	否

2019 年 4 月 26 日，民生银行将上述白茹药用、春风瓷业债权转让给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分公司（简称“东方资产”），东方资产对上述债权提起诉讼，一审许昌市魏都区人民法院于 2022 年 10 月 11 日出具了（2022）豫 1002 民初 5724 号、（2022）豫 1002 民初 5725 号民事判决书，诉讼裁判情况如下：

（1）（2022）豫 1002 民初 5725 号判决被告春风瓷业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偿还东方资产借款本金 4,930,868.48 元并支付借款期限内利息 32,888.89 元、以及逾期罚息、复利；

被告佳和高科、白茹药用、刘金安、王淑君对上述债权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佳和高科、白茹药用、刘金安、王淑君承担责任后，有权向春风瓷业追偿；

(2)(2022)豫 1002 民初 5724 号被告白茹药用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偿还原告东方资产借款本金 700 万元并支付借款期间内利息 106,903.19 元、以及逾期罚息、复利；被告佳和高科、春风瓷业、张亚楠、赵世钰对上述债权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佳和高科、春风瓷业、张亚楠、赵世钰承担责任后，有权向白茹药用追偿；

对上述两项判决佳和高科提起上诉后申请撤诉，二审法院河南省许昌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2 年 12 月 28 日出具 (2022)豫 10 民终 3248 号《民事裁定书》、(2022)豫 10 民终 3249 号《民事裁定书》，准许佳和高科撤回上诉，一审判决自本裁定书送达之日起发生法律效力。

本公司为河南亚丰电气有限公司担保的 150 万借款逾期，中原银行许昌分行对该事项提起诉讼，经许昌市魏都区人民法院判决于 2023 年 11 月 29 日出具 (2023)豫 1002 民初 8030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本公司对该诉讼承担连带偿还责任；该担保借款于 2024 年 6 月由《民事判决书》中判决的其他担保人代为偿还结清，本公司可能面临其他担保人追索偿还责任，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除存在上述或有事项外，本公司无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二、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报告报出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三、 其他重要事项

1、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事项

(1) 本公司连续亏损，2024 年度净利润-5,723,978.04 元，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累计未分配利润-14,857,531.12 元；

(2) 截止审计报告出具日，本公司借款本金 1,310,578.22 元及罚息未按期归还；

(3) 长葛市佳锐新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原名长葛市科迈电气有限公司）和公司的民事纠纷一案导致公司大量运营资金被法院划扣，致使公司运营资金短缺。

(4) 因与民生银行贷款逾期事项，导致公司银行账户被冻结。

前述事项或情况，本公司管理层考虑了未来的流动资金及可动用的融资来源等，以评估本公司是否有充足的资金以持续经营，并编制了自 2024 年 12 月 31 日起未来 12 个月的现金

流量预测。该现金流量预测基于管理层对若干未来事项的判断和假设，将以下方式为公司的持续经营提供保障：

- （1）稳定供应链：我们将建立稳定的供应链体系，与可靠的供应商建立长期合作关系，确保原材料和物流的稳定供应，减少经营风险。
- （2）资金管理：我们将进行合理的资金管理，建立健全财务制度和风险控制措施，确保公司资金安全和运转的流行性，必要时由大股东孟小聚先生向本公司提供资金援助。
- （3）健全管理体系：我们将完善公司的内部管理体系，建立科学的组织架构和流程，提高决策效率和执行力，提升整体经营效果。
- （4）风险管理：我们将建立健全风险管理机制，及时评估和应对各种经营风险，防范可能的危机，保障公司的持续经营。针对公司借款逾期及合同纠纷等情形，公司会在最短时间内处理完毕。
- （5）成本管理：我们将采取积极措施控制各项成本和费用及节约开支。

在充分考虑上述正在或计划实施的各项措施基础上，董事会认为本公司在 2024 年 12 月 31 日起的至少 12 个月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本财务报表是适当的。

十四、 补充资料

1、 本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金 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2,500.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20,000.00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		

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847.8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9,041.4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 计	27,306.43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94	-0.11	-0.11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01	-0.12	-0.12

河南佳和高科电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公章）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五日

附件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一、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2,500.00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20,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847.87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36,347.87
减：所得税影响数	9,041.4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7,306.43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